

隆市政局：1995年停止訂購墳穴

“家屬同意上下疊方案”

（吉隆坡11日讯）“26年前购买墓地被占用，夫妇上下叠葬同穴”事件，吉隆坡市政局澄清，自1995年起，蕉赖基督墓园停止订购坟穴，1996年至2008年期间，按照“先到先得”理念实行殡葬。

市政局发文告指出，针对26年前购买的墓地被陌生人占用，家属许国成与市政局讨论并达成解决方案，同时逝世的母亲被迫与父亲“上下叠”，葬在同一个墓地。

市政局指出，家属签署免责声明和下葬登记等相关文件，于今年5月6日将母亲与父亲上下合葬在同一坟穴。

市局否認索賠

市政局否认对此案作出索赔，并强调遵守所有条款。

这起事件发生在蕉赖基督墓园，许氏兄弟姐妹的父亲在1998年11月22日逝世，葬在A1552号墓地，而被占用的是毗邻的

A1553号墓地。

当年，众人为了圆母亲离世后能继续伴在父亲左右，在同年同月26日，透过作价以200令吉，向吉隆坡市政局购买蕉赖基督墓园1553号墓地，并持有吉隆坡市政局官方收据。

岂料，他们母亲今年5月3日逝世和准备下葬时，被市政局官员告知1553号墓地已葬了陌生婴孩遗体，令他们大感错愕，为了让母亲早日安息，他们被迫接受市政局建议，将母亲葬在父亲的上面，变成一个墓地有上下2副棺木。



吳健南：追討文件研究

“夫妇上下叠葬同穴”的家属代表律师吴健南，将吉隆坡市政局追讨相关文件进行研究。

吴健南律师受访指出，当年家属发现A1553号墓地被陌生人占用，葬了陌生婴孩遗体，家属为了让逝世的母亲下葬，唯有接受市政局的建议，签纸同意让母亲与父亲“上下叠”，葬在同一个墓地。

他说，当年打点完丧事之后，家属接获市政局的信函，信内文件却是指家属在父亲下葬后，同意让其他人葬在A1553号墓地。

他指出，其中争议就出现在信函文件内容条款上，他会代家属向吉隆坡市政局追讨相关文件进行研究。